

证券代码：870642

证券简称：集光通达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642	集光通达	2020年5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1)。

(二) 审议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2)。

(三) 审议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1)。

(四) 审议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

告编号：2020-001)。

(五) 审议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1)。

(六) 审议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中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3)、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4)。

(七) 审议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1)。

(八) 审议《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1)。

(九) 审议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1)。

（十）审议《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（十四）审议《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（十五）审议《制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（十六）审议《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十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十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。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传真或现场方式登记，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8日12:00至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新韬 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二拨子工业园博纳电气生产楼三层联系电话：010-82380681 传真：010-8238068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8日